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暨2023年度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暨2023年度会议于2024年4月15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治国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，和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9）。

二、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三、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20）。

四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79,791,984.63 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-115,760,381.59 元，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163,046,606.27 元。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,916,428.88 元，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953,244.32 元，母公司 2023 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746,521,184.55 元，合并报表资本公积余额为 725,092,186.95 元。

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六十六条规定“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，有限责任公司依照本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分配；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，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”。2023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53,244.32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应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进行利润分配。由于公司处于业务拓展关键期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亏损。

鉴于上述原因，公司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。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，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。未来，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步提高，公司将遵循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积极向投资者进行现金分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监事会审阅了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认为报告的形式、内容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内部控制保证了公司经营的合法、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。2023 年，公司未有违反《企业内部控制应

用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。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不存在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六、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情况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3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详见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七、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八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2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